

風險因素

在[編纂]於我們的H股之前，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中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和不確定性。以下是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描述。以下任何風險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情況下，我們H股的[編纂]都可能下跌，閣下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

這些因素是可能發生也可能不發生的意外情況，我們無法對任何此類意外情況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提供的資料均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在本文件日期之後將不再更新，並受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中的警示聲明約束。

與我們的業務和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處行業競爭激烈且存在波動，若我們無法與其他市場參與者競爭，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績受制於我們經營所處的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的宏觀條件。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歷來均會出現波動，其中包括由於持續快速的技術變革以及產品供需波動而導致的週期性衰退。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衰退的特點是產品需求意外下降、平均售價加速下跌、產能利用率降低、存貨水平上升以及存貨估值降低。由於上述因素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可能無法根據需求下降調整存貨水平，產品價格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在未來的波動中，我們可能會遇到此類不利影響。如果我們無法預測市場變化或適應不可預見的波動，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處的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競爭激烈，於2024年有超過10,000家市場參與者。我們面臨來自國際和國內參與者的競爭，這些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比我們更長的運營歷史、更雄厚的財務資源、更先進的研發能力、更大的技術人才儲備、更大的規模經濟、更廣泛的產品組合、更牢固的客戶關係及更強的品牌認知度。這些競爭對手可能更有能力迅速應對市場機會、採用或開發新技術、實施新的行業標準、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或適應日益嚴格的監管要求。因此，我們可能會發現難以在激烈的競爭中保持或擴大市場份額。具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毛利率、淨利潤及淨利潤率下降，以及存貨周轉天數增加。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同期比較」。此外，鑒於我們經營所處市場的競爭性質及壓力，我們未必能通過提高產品及服務價格將成本上漲轉嫁予客戶，因而成本大幅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

風險因素

們的營業成本分別為人民幣59,147.8百萬元、人民幣63,228.6百萬元、人民幣66,363.6百萬元及人民幣40,586.5百萬元。我們的營業成本包括已售貨品成本、所提供服務的成本、人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其中貨品成本佔我們整體成本結構的最大部分。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如供應鏈中斷及通貨膨脹，該等貨品的採購成本可能會出現波動。我們產品及服務成本的任何大幅上漲均可能對我們的毛利率產生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價格各不相同，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會因交付組件的金額、數量及類型而具有不同的利潤率。若我們未能保持產品或產品組合或毛利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未來還可能面臨新進入者的競爭，他們可能會以更低的價格提供具有競爭力的產品。該等新進入者可能會加劇行業競爭，對我們產品的銷售、價格及利潤率以及我們的市場份額造成不利影響。為了應對該等潛在競爭，我們可能需要在研究、開發、市場營銷及銷售、招聘及留住人才以及獲取與我們當前及未來產品互補或必要的技術方面進行大量的額外投資，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措施將會有效。

如果我們無法成功競爭，或者如果成功競爭需要我們採取代價高昂的行動來應對競爭對手的行動，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新的科技成果或趨勢可能使我們的產品不具競爭力且過時，且我們的研發工作可能無法帶來我們預期的效益。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開發及整合核心技術以支持產品的能力。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必須保持及增強我們的核心技術，以滿足最新的下游市場需求、技術進步及行業標準。儘管我們付出了努力，但由於技術的飛速發展，我們的產品仍有可能會變得過時。

我們的研發活動涉及大量時間、風險及不確定性，有可能導致生產的存貨無法再滿足市場需求。無法保證我們的研發工作將會有效，亦無法保證我們將會實現預期的效益。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298.9百萬元、人民幣5,643.4百萬元、人民幣5,101.8百萬元、人民幣2,410.6百萬元及人民幣2,447.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7.2%、7.3%、6.5%、6.4%及5.2%。儘管我們進行了大量的研發投入，但我們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出符合不斷變化的客戶及行業需求的商業可行解決方案，或我們可能無法將創新應用於最需要該等創新的產品及市場。

風險因素

如果我們不能開發新產品或改進我們的技術以滿足客戶的不同或額外要求，我們的產品銷量可能會下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釐定我們的無形資產或商譽減值，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我們的商標、軟件及許可證、專利及非專利技術。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675.0百萬元、人民幣3,612.4百萬元、人民幣3,527.4百萬元及人民幣3,472.1百萬元。另行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在有跡象表明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商譽為人民幣13,991.8百萬元，乃因2016年收購新華三的51%股權所產生。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無形資產」及「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商譽」。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若事件或情況的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我們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了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給我們的每一個預期能從業務合併協同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別。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確定。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損失。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無形資產」及「財務資料－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及判斷－業務合併及商譽」。

倘我們因上述因素或其他因素而錄得無形資產及／或商譽減值損失，則可能對我們於相關期間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產品可能無法滿足新的行業標準或要求，而為滿足該等標準或要求所作的努力可能成本高昂。

我們的產品乃基於不斷發展的行業標準以及客戶制定的標準。該等標準的變化或新行業標準的出現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產品過時或不兼容。為識別並符合該等標準，我們可能需要重新設計我們的產品，這可能會耗費大量的時間及成本，而且結果可能並不確定。如果我們不能成功地重新設計我們的產品，我們的產品可能無法符合新標準，亦可能無法與競爭對手提供的產品競爭。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會錯過業務機會，並被競爭對手搶佔市場份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可能會失敗，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近年來，我們對某些業務進行了投資，包括分別於2016年、2024年及2025年收購新華三的約51%、30%及6.99%股權。隨著我們日後業務增長及技術升級，我們可能會收購其他資產或業務。識別及完成收購的成本可能很高。我們還可能須就收購取得股東批准、政府部門的批准及許可，並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獲得該等批准及許可可能會延遲我們的收購工作，甚至會終止我們的收購工作。未來的收購以及隨後新資產及新業務與我們自身的整合可能會帶來一系列風險，包括：

- 增加運營開支及資本需求；
- 增發證券造成的股份攤薄；
- 舉債、商譽減值費用、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以及或有或不可預見的負債；
- 在尋覓此類收購時，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及資源會從現有業務上轉移；
- 在吸收被收購企業的運營、人才、知識產權及產品時發生摩擦；及
- 因此類收購而失去關鍵人員及業務關係。

此外，我們將來可能會與多名第三方建立戰略聯盟。與第三方的戰略聯盟可能會給我們帶來一系列風險，包括：

- 披露或盜用專有信息；

風險因素

- 對方違約，包括違反契約、不履約；及
- 與該等第三方或此類戰略聯盟有關的負面宣傳。

如果我們未能解決與我們的收購、戰略聯盟及後續資產及業務整合相關的風險，我們可能無法實現該等收購及戰略聯盟的預期效益，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因此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易受任何影響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的政策變化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我們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運營。我們曾向美國銷售若干產品，來自美國的收入佔我們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或期間的總收入不足1.0%。因此，影響中國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的政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影響。近年來，中國政府實施了政策調整，以刺激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增長。包括我們在內的許多數字化解決方案提供商均利用了該等有利政策。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們的成功、持續增長及前景取決於並將繼續取決於對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有利的政策。但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來還會給予我們這樣的優惠政策，亦無法保證目前惠及我們的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政策將繼續有效。因此，如果該等政策將來發生變化或終止，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業務增長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影響我們客戶所在行業及領域的不利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主要提供給若干行業及領域(如互聯網、通訊、政府、金融、醫療、教育、交通、製造業、公用事業、能源和建築)的下游客戶。因此，影響該等下游客戶所在行業及領域的該等因素包括(其中包括)：

- 對該等行業產品的需求下滑、負面看法或宣傳；
- 該等行業的材料及勞動力成本上升；
- 減少或取消對該等行業製造商的優惠稅收待遇及經濟激勵措施；
- 可能會限制該等行業的監管限制、貿易爭端、特定行業配額、關稅、非關稅壁壘及稅收；

風險因素

- 主要國家及地區的總體經濟狀況下滑；及
- 有關國家及地區的該等行業競爭程度不斷加劇。

如果我們下游客戶所在行業及領域受到負面影響，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消費者偏好轉向國產品牌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整體財務表現。

在我們的ICT產品分銷業務中，我們從國內外知名品牌採購ICT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受市場需求變化及供應商基礎不斷變化的驅動，我們來自國產品牌的收入穩步增長。消費者偏好可能會繼續轉向國產品牌，若這一趨勢延續，對國際產品的需求可能會下降。因此，我們可能需要擴大供應商基礎並多元化採購，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和市場狀況，這可能需要額外的時間並導致成本增加。這些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和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儘管我們致力於保持多元化的供應商網絡並調整產品組合，但我們可能無法完全抵銷消費者偏好快速變化的影響。如不能有效應對這些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表現和未來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和貿易保護措施、出口管制、經濟或貿易制裁及投資限制相關的風險。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在亞洲、歐洲、非洲和拉丁美洲設立32家海外子公司，具備市場開發、項目執行和售後支持的端到端能力。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相關的風險，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近年來，國際關係錯綜複雜，如中美之間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帶來了新的挑戰和持續的不確定性。例如，於2025年4月，美國政府宣佈實施對產品及司法權區產生廣泛影響的高額新關稅，並表示有意繼續制定新的貿易政策。作為回應，若干其他政府宣佈或實施報復性關稅和其他保護主義措施。於2025年5月，中美雙方就大幅降低關稅水平發表聯合聲明。此外，於2025年4月，美國政府通知我們的一位主要供應商，出口其若干芯片至中國將需要獲得許可證。於2025年7月，由於相關出口管制限制的撤銷，

風險因素

此類芯片再次獲許可出口至中國。倘我們無法找到合適的替代供應商為我們提供足夠的材料，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生產計劃以及我們按時交付產品的能力。此外，倘我們必須在有限的時間內覓得替代供應商，這可能會給我們的供應鏈帶來額外的壓力，並可能導致短期內材料成本的增加。

這些情況可能會減少國際貿易往來、投資、技術交流及其他經濟活動。這亦可能導致國家之間的政治和經濟關係發生變化、實施制裁、出口管制以及其他地緣政治問題。該等發展形成了一個動態且不可預測的貿易格局，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全球業務可能使我們面臨出口管制及制裁風險。我們於多個國家及地區開展業務，因此須遵守不同政府及組織（如美國、英國、聯合國及歐盟）頒佈的有關出口管制及制裁的法律及法規。請參閱「監管概覽－制裁法律法規」。我們已實施政策及計劃以遵守相關適用法律及法規，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然而，該等法律及法規頻繁變更，其詮釋及執行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國家安全問題或政治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可能會使這種不確定性加劇。因此，此類限制以及美國或其他政府或組織日後施加的出口管制、制裁法律、法規及限制可能難以遵守或遵守成本高昂，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在遵守政府經濟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方面，我們可能面臨未來執法行動，這會導致罰款及產生成本，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一家子公司新華三半導體技術有限公司（「**新華三半導體**」）自2021年11月26日起被列入由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BIS**」）管理的實體清單（「**實體清單**」）。新華三半導體被列入實體清單（「**列入實體清單**」）後，在未獲得**BIS**許可的情況下，其購買或以其他方式獲取受出口管制條例（「**EAR**」）約束的商品、軟件及技術（統稱為「**物項**」）的能力將受到限制。受**EAR**管制的物項包括原產自美國的物項、包含超過最低價值比例的受控美國原產成分的某些非原產自美國的物項，以及屬某些美國原產受控軟件或技術的直接產品的非原產於美國的物項等。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監管概覽－美國出口管制法律法規」。

為應對列入實體清單後與**EAR**相關的風險，我們已實施一系列出口管制合規措施，包括委聘外部美國出口管制法律顧問、採納合規管理政策及**EAR**篩選計劃，以及

風險因素

相關培訓課程。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但是，無法保證我們的出口管制合規措施能夠得到嚴格遵守及執行，或該等出口管制合規措施的執行足以讓我們解決EAR下的問題。

倘若除新華三半導體之外，本集團的其他子公司或整個集團成為制裁及／或出口管制限制的目標，這亦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嚴重中斷，遭受監管調查以及聲譽受損。

此外，由於我們的業務與客戶及供應商密切相關，若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受到貿易保護或出口管制方面的限制性措施影響，例如實施任何新關稅、立法或法規（包括實施經濟或貿易制裁的法規以及有關出口管制或對外投資的法規）及／或重新談判現有貿易協議，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會受到審查以及執行審查外國投資和收購的國內外法律的約束。在美國及非美國司法權區，該等監管要求可能會根據相關公司的類型及公司內投資者的情況對公司區別對待。由於該等法律，特定投資者的投資可能需要向當地監管機構備案，因而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融資及營運；及特定投資者的投資可能會被禁止，這限制了我們參與原本可能對我們及我們投資者有利的戰略交易的能力。該等法律亦會定期進行修改及更新。例如，最近頒佈的美國政府法規（如於2025年1月生效的關於實施第14105號行政命令的最終規則（「**最終規則**」））將限制美國人士（定義見最終規則）直接或間接投資於與中國有特定聯繫且使用特定相關技術的公司。值得一提的是，於2025年2月21日，美國政府發佈「美國優先投資政策」，提出進一步擴大關注的技術範圍。該等規定可能會限制我們從美國及其他來源籌集資金的能力。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由於我們的業務活動須依據最終規則進行申報，我們可能被視為受規管的外國人士。然而，由於新華三半導體根據最終規則被列入實體清單，美國人士（定義見最終規則）不得收購本公司尚未公開交易的任何股權，惟符合有效豁免條件，或該等投資已於最終規則生效日前完成則除外。因此，投資限制可能限制我們籌集資金的能力，特別是來自美國投資者的資金，且由於該等投資者參與不足，我們公開交易證券的流動性及市場價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然而，一旦本公司H股開始公開交易，根據31 C.F.R. §850.501，美國人士投資本公司該等公開交易H股即屬獲豁免交易，故不

風險因素

受最終規則禁止。美國及非美國司法權區對外國投資法律及規則的持續修訂可能對我們的戰略舉措、財務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然而，有關該等規則的解釋及執行持續發展且存在不確定性。如果未來該等規則或我們的業務發生任何變化，我們未來的籌資活動可能會受到投資或其他方面的額外限制。美國及非美國司法權區的外國投資法律及規則的持續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戰略舉措、財務業績及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美國與其他國家之間的貿易爭端、關稅、出口管制、制裁、投資限制以及其他政治緊張局勢，亦可能加劇不利的宏觀經濟狀況，包括通脹壓力、外匯波動、金融市場不穩定以及經濟衰退或低迷。任何長期的經濟低迷或貿易緊張局勢的升級，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進入資本市場或其他融資渠道的能力、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管理的品牌的實力和聲譽，如果我們未能維護和提升這些品牌的知名度和聲譽，則消費者對我們推廣和銷售的產品的認可和信任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我們所管理品牌的實力及聲譽。我們所管理的品牌的聲譽可能會因產品缺陷、客戶服務不力、產品責任索賠、消費者投訴、知識產權侵權或負面宣傳或媒體報道等原因而受到損害。任何(i)針對我們管理的品牌的負面索賠(即使毫無根據或不成功)，(ii)針對我們管理的品牌的負面宣傳，或(iii)由於外部各方假冒及仿造我們銷售的產品、惡意的產品價格競爭以及分銷商通過非法分銷渠道銷售產品而造成的負面宣傳等，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分散我們管理層對日常業務運營的注意力及其他資源，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海外運營面臨不確定性及風險。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在多個國家及地區建立了海外業務。海外業務面臨各種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

- 政治及經濟不穩定，包括影響海外投資的政府政策或法規變化、經濟波動及貨幣波動、影響業務運營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或衝突；
- 不熟悉當地法律、監管要求及行業標準；

風險因素

- 海外與中國內地環境保護及其他標準方面的潛在差異；
- 不熟悉當地的運營及市場條件；
- 我們未能遵守有關經濟制裁和出口管制法律法規情況下的出口管制及制裁風險；
- 當地工會制度及可能更嚴格的勞動保護法規帶來的運營限制；
- 國外司法權區的法律訴訟風險；
- 投資生產基地可能無法實現預期回報；
- 在處理與外國客戶的關係時可能遇到困難；
- 在當地法律制度下執行協議及收取逾期應收款項方面的困難；
- 人員配備及海外業務管理的困難及成本；
- 社會環境、文化及語言差異帶來的挑戰；
- 處理與當地社區關係的困難以及與當地社區的潛在糾紛；及
-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障礙及風險。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管理該等風險的能力。上述風險因國家而異，難以預測。我們可能無法在開展業務的每個地區制定及實施有效解決該等風險的措施，亦無法保證我們在拓展海外業務時可能面臨的風險不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捲入保護或執行知識產權的訴訟中，如果我們的專利權遭法院或任何司法權區的任何相關知識產權機構質疑，則可能會被認定為無效或無法執行。

競爭對手可能會侵犯我們的專利權，或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為打擊侵權或未經授權使用的情況，可能需要通過訴訟來執行或捍衛我們的知識產權，保護我們的商業機密，或確定我們自有知識產權或他人專有權利的有效性及其範

風險因素

圍。此舉可能既昂貴又耗時。我們對認定侵權人提出的任何索賠亦可能導致該等當事人對我們提出反訴，聲稱我們侵犯了他們的知識產權。我們當前及潛在的許多競爭對手可能會投入遠多於我們的資源來實施及／或捍衛其知識產權。因此，儘管我們竭盡所能，但未必能夠阻止第三方侵犯或盜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任何訴訟程序中的不利結果均可能使我們的專利以及未來可能根據我們的待批專利申請而頒發的任何專利面臨被認定無效、無法執行或詮釋範圍收窄的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曾在中國發生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知識產權相關的糾紛、索賠、訴訟或仲裁。

此外，根據知識產權訴訟所要求的披露範圍，我們的一些機密信息可能會因披露而洩露。被告進行反訴指稱無效或無法執行屬屢見不鮮，且可以多個理由作有關宣言。第三方亦可能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國家知識產權局**」）或中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其他行政機構提出類似索賠。此類訴訟可能導致我們的專利被撤銷或修改，使其不再覆蓋及保護我們的產品或候選產品。法律宣稱無效及不可執行的後果難以預測。

如果被告在法律宣稱無效及／或不可執行的情況下佔上風，我們將至少失去部分，甚至可能失去全部對我們產品或候選產品的專利保護。失去該等專利保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第三方聲稱我們侵犯他們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承擔責任和罰款，並可能須重新設計或暫停相關產品的銷售。

我們經營所處的行業屬專利密集型。包括我們在內的業內公司慣常就其產品設計尋求專利保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超過9,000項授權專利、超過800項國際註冊專利及超過2,100項重大軟件著作權。我們的一些競爭對手擁有龐大的專利組合及廣泛的權利，他們可能會聲稱我們對產品的預期商業使用侵犯他們的專利。具體而言，該等競爭對手可能會聲稱我們產品的某些功能屬於他們的專利保護範圍。因此，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提起法律訴訟，指控我們在產品商業化過程中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其知識產權。

風險因素

產品是否侵犯專利涉及對複雜的法律及事實問題的分析，而這種分析的結論往往不確定。儘管我們打算識別並避免知識產權侵權活動，但(i)如果我們員工有義務根據轉讓協議將其工作期間創造的任何發明轉讓予我們，我們可能無法在所有情況下獲得該等協議，而且根據該等協議進行的知識產權轉讓可能不會自動生效；(ii)我們的競爭對手亦可能提交現時並非為人所知的專利保護，或聲稱擁有我們通過搜索相關公開記錄仍無從得知的商標權；及(iii)我們可能會僱用曾為競爭對手工作的員工，但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員工在為我們工作時不會使用前僱主的專有訣竅、技術及其他專有信息，這可能會導致我們面臨訴訟。此外，即使產品已推出，但我們的競爭對手獲得的新專利可能會對其於市場上的持續年期構成威脅。因此，我們識別及避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工作不一定總能成功。

任何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侵權索賠（不論有無理據），均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該等索賠及相關訴訟可能會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並導致產生巨大的財務成本。如果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員工成功提出索賠，我們可能會被要求暫停銷售有爭議的相關產品、重新設計、改造或重塑該等產品的品牌、向第三方支付巨額賠償，或簽訂條款可能對我們不利的特許權使用費或許可協議。

我們未必能夠保護我們的商業機密。

除現有的知識產權及／或申請（如已獲批專利及／或待批專利申請）外，我們還依靠商業機密（包括未申請專利的訣竅、技術及其他專有信息）保護我們的產品，從而保持我們的競爭地位。然而，無法保證員工或第三方不會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我們的專有保密信息，這可能是有意或無意行為。如果競爭對手獲得並使用此類信息，我們的競爭地位將受到損害，儘管我們可能會對未經授權披露此類信息的人員採取任何法律行動。此外，如果我們的員工或業務合作夥伴在為我們工作時使用他人擁有的知識產權，則可能會在相關或由此產生的技術訣竅及發明的權利方面產生糾紛。

保護商業機密存在難度。我們的員工或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會有有意或無意地向競爭對手披露我們的商業機密信息，或者我們的商業機密可能會被盜用。對第三方非法獲取並使用我們的任何商業秘密進行索賠既昂貴又耗時，而且結果難以預料。如果我們對任何此類索賠的起訴或辯護失敗，我們還可能失去寶貴的知識產權。即使我們成功起訴或抗辯此類索賠，訴訟亦可能導致產生大量的財務及人力資源成本。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挽留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吸引並挽留合資格且經驗豐富的員工有關的風險。

由於我們業務的技術性質，我們的成功取決於高級管理人員、高技能員工及其他關鍵人員的持續服務。如果我們的一名或多名高技能員工或關鍵人員無法或不願繼續為我們服務，我們可能無法輕易、及時或根本無法找到替代人選。此外，我們的行業特點是對人才需求旺盛且競爭激烈，我們可能不得不支付更高的薪金及工資，並提供更多的福利，以吸引及挽留我們實現戰略目標所需的高技能員工或其他關鍵人員。如果我們無法吸引、培訓或挽留足夠數量的高技能員工及其他關鍵人員來滿足我們的需求，將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仍存在我們無法挽留某些關鍵員工的風險，因此，他們可能加入競爭對手及洩露我們的商業敏感信息（如專有技術），並可能削弱我們相對於競爭對手已經形成的技術優勢。此外，如果我們的任何關鍵員工加入競爭對手或成立競爭公司，我們可能會失去部分客戶。

我們的產品可能無法與客戶的IT系統兼容。

我們的產品設計上能夠與客戶的現有及未來IT系統對接，並採用多種協議標準及其他供應商的產品。我們許多客戶的IT系統包含多代隨著技術的發展及演變而不斷更新的產品。為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的產品必須與該等系統中現有及未來的組件搭配使用。當出現問題時，如客戶IT系統中的軟件錯誤或硬件缺陷，我們可能需要修改硬件或軟件以修復或克服該等錯誤，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如果我們的產品無法與客戶的IT系統兼容，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或者我們的產品訂單可能會被取消。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損壞我們的聲譽，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我們可能無法全面保持對產品的質量控制。

我們的產品質量取決於我們的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協議的有效性，而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協議的有效性又取決於設備的質量及可靠性、相關培訓計劃的質量以及我們確保員工遵守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協議的能力等因素。然而，我們的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協議可能無法有效防止及解決質量標準方面的偏差。任何未能執行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協議的行為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不適合在其使用壽命內使用，或對我們的市場聲譽及與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如果我們的產品存在缺陷，我們可能會面臨產品責任索賠。彌補這些缺陷可能會產生重大開支，因而對我們的聲譽和市場份額造成不利影響。

在產品銷售給客戶前，我們會安排產品測試。然而，受當前技術條件所限，我們的產品可能存在難以發現及修正的錯誤、缺陷或軟件問題，尤其是在首次推出或新版本的升級或發佈時。儘管我們制定了測試程序，但我們的產品仍可能包含我們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成功修正的錯誤、缺陷或軟件問題。我們產品中的某些錯誤或缺陷可能只有在我們的終端客戶對其進行商業化及部署後才會被發現。在此等情況下，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的產品召回、維修或更換補救成本，以及重新設計產品的額外開發成本。此外，由於我們可能需要遵守與客戶簽訂的某些協議中規定的質保及賠償條款，因此我們可能會就與我們產品缺陷相關的經濟損失受到客戶的索賠或索賠威脅。任何此類索賠都將耗費我們大量時間及成本進行辯護，並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完全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客戶的該等索賠及終止可能會對我們造成負面宣傳，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曾在中國發生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產品責任索賠。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面臨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

我們通過分銷網絡產生很大一部分收入。分銷商銷售額的下降或分銷商的流失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就我們的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及ICT產品分銷業務而言，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分銷網絡。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及ICT產品分銷業務的分銷渠道貢獻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7,637.9百萬元、人民幣48,530.6百萬元、人民幣47,073.0百萬元及人民幣23,760.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入的64.6%、62.6%、59.5%及50.2%。請參閱「業務－營銷、銷售及分銷－銷售及分銷」。我們的收入及銷量取決於我們維護及擴大分銷網絡的能力。分銷網絡的有效管理及擴展取決於我們是否有能力(i)以互惠互利的條款與現有分銷商簽訂續約協議，(ii)與更多分銷商發展新的關係，及(iii)快速升級我們的產品並提供質量有保障的產品。因分銷商業務模式變化或其他任何原因導致銷量顯著下滑或分銷商流失，而其他分銷商的銷量並未相應增加，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對分銷商的經營控制有限。我們的業務可能會由於分銷商的行為及其可能違反分銷協議或適用法律法規相關的風險而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分銷商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與分銷商簽訂分銷協議，以規範他們在營銷及銷售我們產品時的行為。但是，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成功或及時發現分銷商違反分銷協議規定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違規行為。具體而言，我們可能面臨分銷商實施不當行為及違規行為的風險。可能發生未經授權向我們的下游終端客戶做出虛假陳述、盜用第三方知識產權及其他專有權利以及在分銷過程中進行賄賂或其他非法支付形式的不當行為及違規行為。

在任何此類情況下，我們均可能因此對我們的下游終端客戶承擔因分銷商的不當行為而引起的索賠責任。無論索賠是否有依據，任何此類索賠均可能使我們面臨訴訟，對我們的財務資源造成巨大壓力，並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此外，此類事件引致我們的下游終端客戶提出投訴，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部分分銷商可能會委聘二級分銷商來幫助他們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對於我們的ICT產品分銷而言，我們未曾與二級分銷商訂立任何協議。我們對未與我們訂立協議的該等二級分銷商並無控制權。對於我們的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我們與多數二級分銷商訂立渠道管理協議，以在他們銷售我們的產品時保持監督並規範其行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少數二級分銷商未與我們訂立協議，被認定為非認證代理，佔各期間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的二級分銷商總數的不足1%。該等二級分銷商主要為系統集成商或工程承包商，其每筆訂單均須通過我們的內部審批流程後方可執行。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分銷」。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二級分銷商會始終遵守我們的渠道管理協議、我們與分銷商訂立的協議或我們的銷售政策，亦無法確保避免他們相互之間的競爭。二級分銷商未能遵守該等要求或履行對客戶的承諾，可能會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產生負面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關鍵原材料的任何價格波動或供應短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關鍵原材料（如CPU、GPU及網絡芯片）的穩定及時供應。該等材料的價格及可用性因全球供需變化、市場波動、貨幣波動、貿易限制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外部因素而存在顯著波動。

風險因素

如因供應商中斷、產能限制、運輸延誤、監管變化或地緣政治事件導致我們的關鍵原材料出現短缺或成本大幅增加，則可能會影響我們按計劃生產產品的能力。這可能導致生產成本增加、利潤率下降、生產延遲或無法履行客戶訂單，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計息債務使我們面臨與浮動利率債務相關的利率風險，我們的債務水平及高資本負債比率可能會使我們無法獲取新的銀行信貸融資，從而可能對我們籌集額外資金以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若干借款，用於為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資本支出提供資金。我們預期未來可能繼續加大對業務營運及資本支出的投資。因此，儘管我們對資金進行流動性管理，但我們的流動資金風險可能會增加。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借款分別為人民幣47億元、人民幣119億元、人民幣200億元及人民幣242億元。截至同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15.9%、33.3%、132.0%及150.2%。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大量借款可能會(i)使我們更難履行相關債務下的義務，令我們面臨違約風險，進而對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ii)要求我們分配更大比例的經營現金流用於償還借款的本金和利息，從而減少我們可用於其他用途(如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其他公司用途)的現金流；(iii)在不利經濟或行業條件下使我們面臨更大壓力；(iv)限制我們在規劃戰略目標方面的靈活性，或應對業務或所處行業變化的能力；(v)可能限制我們尋求潛在戰略商機的能力；(vi)限制我們借入更多資金的能力；(vii)增加我們面臨利率波動的風險；(viii)增加我們面臨不可預測的不利事件的風險，例如無法籌集足夠現金來支付潛在的產品責任及／或升級生產所需技術或設備的費用；及(ix)限制我們的財務預算。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在不久的將來降低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上述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分別介乎2.63%至6.20%、2.50%至5.65%、1.50%至5.45%及1.05%至5.85%。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長期借款的年利率分別介乎1.85%至3.50%、2.15%至3.80%、2.25%至4.53%及2.14%至3.90%。我們面臨因利率波動而產生的利率風險。利率上升可能會增加我們未償還浮息借款的利息開支，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由於該等契約及限制，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限制，我們可能無法籌集更多的債務或股權融資，以有效地參與競爭或把握新的商業機會。違反任何限制性契約均可能導致相關債務違約。如果發生違約，相關貸款人可能會要求立即還款。這又可能導致我們的其他債務出現交叉違約或加速支付的情況。如果我們的部分或全部債務款項被要求加速支付並立即到期，我們可能沒有資金償還該等債務，亦沒有能力進行再融資。

我們可能無法在需要時以有利條款獲得更多資本或根本無法獲得資本。

為保持競爭力及擴展業務，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的資本來支持我們的運營。我們所需的額外資本數額取決於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的研發開支；
- 我們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 我們控制成本及增加產品銷售的能力；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增強我們的IT系統；
- 業務及產品線的潛在收購；及
- 總體經濟狀況、通貨膨脹、利率上升、國際衝突及其對下游產業的影響。

我們獲得額外資本的能力取決於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在行業中的市場地位及競爭力；
- 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盈利能力；
- 中國融資活動的總體市況；及
- 中國及國際的總體經濟及政治狀況。

如果我們的資本需求與目前的計劃有重大差異，我們可能會比預期更早地啟動額外資本的融資活動。此類融資可能無法及時以有利條件獲得，或者根本無法獲得。如果我們不能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或根本無法獲得充足的資金，我們可能無法繼續運營、研發、銷售及營銷工作，利用未來的機會或應對競爭壓力。在此等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和前景取決於我們樹立品牌和聲譽的能力，這可能因負面宣傳而受損。負面宣傳（不論證明屬實與否）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

我們相信，我們的品牌是我們業務成功不可或缺的因素。由於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營運，品牌維護直接影響我們維持市場地位的能力。品牌的成功維護取決於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產品及加強與客戶業務關係的能力。我們投資於營銷、銷售及分銷以推廣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251.4百萬元、人民幣4,287.1百萬元、人民幣4,144.3百萬元、人民幣2,069.7百萬元及人民幣1,911.0百萬元。我們在推廣品牌時可能會產生額外費用。但是，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活動會取得預期的成功或效果。此外，任何有關本公司、董事、員工、品牌或產品的負面宣傳（不論證明屬實與否），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如果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受損，我們在維持與客戶的現有業務關係及進入新市場時可能會面臨挑戰，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環境、安全和職業健康法律法規以及複雜且不斷發展的ESG規定，這需要我們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以達致合規，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某些與環境、安全及職業健康相關的法律法規。根據該等法律法規，我們必須維持安全的生產條件，保護員工的職業健康。但是，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在生產過程中不會發生任何重大事故或工傷。此外，企業責任日益受到關注，眾多有關ESG表現的法規及要求給我們帶來聲譽、監管及其他風險。我們認為，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開發為減少碳足跡及維持環境友好的業務運營的技術及產品是我們的責任。開發新的生產技術及改進現有生產技術以緩解氣候變化的過程通常複雜、成本高昂且充滿不確定性，我們可能會採取策略或進行投資，而該等策略或投資可能無法在預期時間範圍內取得商業成功，甚至根本無法成功。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未必均制定氣候或其他ESG目標及指標，亦未必制定與我們相當的氣候或其他ESG目標及指標，這可能對我們在相關市場的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聘請第三方為我們的業務提供物流和倉儲服務。如果這些第三方未能提供可靠和及時的服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經營自己的物流及倉儲，我們亦會聘請有實力的供應商提供有關服務。該等供應商的運營可能會受到各種因素的影響，如管理不當、設備故障、商業糾紛、勞動力短缺或罷工以及自然災害等。如果該等供應商中的任何一家不能及時提供可靠的服務，或者此類服務的價格大幅上漲，我們的產品供應可能會中斷，或者我們的物流或倉儲成本可能會增加。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找到合適的替代供應商，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負經營現金流。

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產生負經營現金流人民幣19億元、人民幣32億元及人民幣28億元。有關負經營現金流的主要原因，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我們未來可能會出現負經營現金流，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短缺的風險。因此，我們可能須尋求[編纂]H股的額外融資或外部債務等其他來源，而該等融資可能無法以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任何困難或無法在需要時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進行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投資，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分佔這些投資業績的波動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若干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投資，採用權益法列賬。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在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12.0百萬元、人民幣109.4百萬元、人民幣177.0百萬元及人民幣201.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資產的0.2%、0.1%、0.2%及0.2%。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零、人民幣1.3百萬元、零、零及零。

我們的股權投資可能會面臨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風險：(i)被投資公司產生超出預期的負債及費用，以及我們在盡職調查中未能發現的相關負面事項；(ii)被投資公司出現虧損；(iii)被投資公司無法達到可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條件；或(iv)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股東具有與我們不一致的經濟或商業目標，遭遇財務困難，或不能或不願履行投資合約下的義務。如果發生上述任何事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流動資金風險，尤其在當有關各方並無宣派股息，且對該等公司的投資的流動性不如其他投資產品的情況下。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大額投資需要大量財務資源，導致大量現金流出、債務融資增加，或兩種情況同時出現。因此，我們可能無法隨時或根本無法從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中產生任何現金流，以不時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

我們可能面臨庫存陳舊的風險。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89億元、人民幣256億元、人民幣340億元及人民幣408億元，分別佔總資產的25.5%、29.3%、38.3%及41.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增購關鍵原材料以降低供應鏈風險及滿足不斷增長的產品需求；及產成品增加，主要因為我們增加向通訊運營商及互聯網公司的銷售帶動我們的數字化解決方案業務增長。同期，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111.3天、128.4天、163.8天及168.4天。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存貨」。隨著我們業務的擴展，我們的存貨陳舊風險亦可能隨著存貨的增加而增加。我們無法保證原材料、外包加工材料及產成品能夠保持適當的存貨水平。我們根據內部對客戶需求的預測來維持存貨水平。如果我們的預測需求高於實際需求，我們可能會因積累過剩存貨而面臨更大的存貨風險。過剩存貨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存貨過時或撇銷風險。相反，如果我們的預測需求低於實際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保持足夠的存貨水平，並可能導致銷售額及市場份額被競爭對手搶佔。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取得或維持任何政府補助或優惠稅收待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收到政府補助，其中許多屬非經常性質。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1,173.1百萬元、人民幣1,595.9百萬元、人民幣828.2百萬元、人民幣334.1百萬元及人民幣332.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6%、2.1%、1.0%、0.9%及0.7%。此外，我們及我們若干子公司享受所得稅優惠待遇。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損益表主要組成部分－所得稅開支」。

風險因素

如果我們不再享有此類政府補助或優惠稅收待遇，或者如果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發生變化，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可能會減少及／或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可能會增加，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由於該等政府補助通常是一次性提供，因此不能保證我們今後會繼續獲得或受益於該等補助。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或及時取得未來可能獲提供的政府補助或優惠稅收待遇，而該等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資若干金融產品，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740.0百萬元、人民幣550.4百萬元、人民幣506.2百萬元及人民幣458.9百萬元。我們的金融資產包括我們於非上市公司的非流動股本證券、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及管理外匯風險的金融衍生工具方面的投資。

我們面臨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未來，我們可能會繼續投資金融產品。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如總體經濟及市況、市場利率變化、外匯波動、資本市場穩定性及監管環境）會使我們投資的金融產品獲得公允價值收益，或我們在未來的金融產品投資中不會出現任何公允價值損失。如果我們出現此類公允價值損失，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該等投資的收益率可能會大大低於預期，而且該等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可能會大幅波動，該等均會導致估值的不確定性。如果我們無法從該等金融產品中獲得預期收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如果我們未能解決任何及所有不確定因素及風險，我們可能只能獲得有限的追索權或根本沒有追索權，我們的投資價值可能會下降。

我們面臨與客戶或關聯方延遲付款和違約有關的信用風險，這將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客戶或關聯方延遲付款及違約的信用風險。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按攤餘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130億元、人民幣144億元、人民幣143億元及人民幣157億元，分別佔總資產的17.6%、16.5%、16.1%及16.1%。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59.9天、64.6天、66.4天及57.9天。此外，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

風險因素

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分別為人民幣47億元、人民幣61億元、人民幣66億元及人民幣68億元。由於各種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付款週期長、客戶的經營狀況或財務狀況不佳，以及我們的客戶因其終端客戶延遲付款而無力付款等，我們可能無法收回任何（或根本無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該等情況下，我們可能不得不計提減值準備，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未能履行我們的合約義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性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來自於客戶在我們履行履約義務之前向我們支付的預付款。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83億元、人民幣120億元、人民幣145億元及人民幣159億元，分別佔總資產的11.2%、13.8%、16.3%及16.3%。請參閱「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合約負債」。由於履約義務的履行受制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因此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履行合約負債的義務。如果我們無法履行合約負債方面的義務，合約負債金額將無法確認為收入，我們可能需要退還客戶的預付款。因此，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的管控增長，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增長的能力，這需要大量的人力及財力資源。為了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我們需：

- 監控及控制我們的開支及投資，以應對業務擴張；
- 改善我們的供應鏈以支持我們的增長；
- 加強我們的行政系統；
- 完善我們的人才管理結構，招聘更多的關鍵人員；
- 與我們的分銷商合作夥伴進行合作，以應對業務擴張；

風險因素

- 完善我們的運營、財務及管理內部控制及報告系統；
- 遵守不同或額外的法律法規；及
- 及時應對出現的意外挑戰。

我們當前及計劃中的結構、系統及政策可能不足以支持我們業務的增長。如果我們不能有效、成功地管理我們的增長，我們的支出可能會增加，我們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無法及時應對挑戰或執行我們的業務戰略，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在未來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然而，全球及地區宏觀經濟狀況存在不確定性，包括利率波動、通貨膨脹水平、我們經營所處行業的狀況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均可能帶來風險，並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洪水、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乾旱等自然災害、大範圍衛生流行病的爆發、戰爭行為、恐怖主義或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不可抗力事件亦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

我們可能需要投入額外的精力及資源以在我們經營所處司法權區獲得和維持所需的執照及批准。

我們經營所處行業受到嚴格監管。例如，根據現行的中國監管計劃，多個政府部門聯合監管我們行業的主要方面。我們必須獲得並維持在中國及我們運營所處的其他司法權區所需的執照及批准。請參閱「監管概覽」。部分該等批文、許可證、執照及證書須經相關部門定期續期及重估，而有關續期及重估的標準日後可能發生變動。雖然我們承諾會在適用法律法規要求時申請續期及重估該等批文、許可證、執照及證書，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及時成功地更新或續期我們業務所需的執照。倘我們在任何時候未能取得必要的續期或未能維持開展我們業務所需的執照或批文，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對我們的業務活動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政府部門將不會撤銷或大幅更改我們的執照、許可證或批文，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執照、許可證或批文日後不會受到質疑或駁斥。

風險因素

未能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支持服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客戶關係，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

我們與客戶的關係至關重要，如果無法提供高質量的支持服務，可能會損害該等關係。隨著我們業務的擴展，我們需要能夠繼續大規模地提供高效的客戶支持。我們可能無法招聘到具有足夠客戶支持服務經驗的客戶支持專家，或無法增強我們的基礎設施以高效處理和響應客戶的請求。因此，儘管我們已根據客戶投訴處理程序制定了標準的產品退貨或換貨程序，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響應客戶的退貨、換貨、技術支持或維護協助請求。由於技術支持及維護協助的複雜性及具體情況，我們可能無法隨著業務及產品組合的發展而修改此類服務的未來範圍及交付方式。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與競爭對手提供的技術服務的變化及更新競爭。如果我們無法提供令客戶滿意的高效維護及支持服務，我們的聲譽及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

雖然我們要求分銷商遵守我們制定的相關標準及協議，但我們可能無法持續監控分銷商提供的服務質量。如果我們的分銷商未能遵守我們的標準及協議，或未能為我們的產品提供令人滿意的服務，我們的聲譽及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的產品質量下降，我們將承擔更高的退換貨成本。法律還可能要求我們不時採用新的或修改現有的退貨、換貨及質保政策。雖然該等政策可以改善客戶體驗，提高客戶忠誠度，從而幫助我們獲得及留住客戶，但亦會使我們承擔額外的成本及費用，而該等成本及費用可能無法被增加的收入所抵銷。如果我們修改該等政策以降低成本及費用，我們的客戶可能會不滿意。客戶不滿可能會導致現有客戶流失或無法獲得新用戶，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遭受不正當競爭、騷擾或其他第三方有害行為的影響，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在社交媒體上發佈負面信息，以及公開傳播與我們相關的惡意評論。這些行為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我們的客戶流失、收入及市場份額受損。

作為成熟的牌，我們的形象深受公眾對我們整體業務的看法所影響。這不僅包括我們產品的質量，還包括我們的企業管理及企業文化。我們不能保證我們不會成為第三方不公平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對象。此類行為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在社交媒體上發佈負面信息以及對我們進行惡意評估。我們可能會因此類第三方行為而受到政府或監管機構的調查，並可能需要花費大量時間及成本來應對此類第三方行為，而且無法保證我們能在合理的時間內最終駁斥每項指控。此外，針對我們的指控

風險因素

可能會被任何人傳播，無論是否與我們有關。社交媒體在發佈此類內容時，往往不會核實發佈內容的準確性，亦不會給我們提供糾正或更正的機會。任何針對本公司、董事、員工、發言人或產品的不利行為，無論其真實性如何，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或可能導致消費者失去信心，或難以留住或招聘對我們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人才。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聲譽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所有損失或客戶的潛在索賠，這將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認為我們的保險範圍符合行業慣例，足以涵蓋我們的關鍵資產、設施及負債，包括但不限於財產相關的風險保險、僱主責任保險及公眾責任保險。但是，根據我們所投保的險種，保險金額可能不足以完全補償我們日後可能遭受的所有類型的損失、損害及責任。例如，戰爭行為、恐怖主義或自然災害造成的損失可能無法獲得保險賠付，或者保險費用過高。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保單能以類似或可接受的條款續保，或者根本無法續保。如果我們遭受意想不到的嚴重損失或損失遠遠超出保單限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信息技術網絡和系統可能遇到故障、意外系統故障、中斷、缺陷或安全漏洞。

我們依靠自己及第三方的信息技術系統來促進員工之間以及與供應商及客戶之間的溝通，以及推進業務運營的其他方面。該等信息技術系統可能會因維護期間的故障、停電、硬件故障、惡意軟件攻擊或災難性事件而受到損壞、中斷或關閉。如果信息技術系統受到損壞、中斷或關閉，我們可能會在修復或更換該等系統時產生巨額成本。如果我們不能及時有效地解決問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果信息技術系統無法滿足與我們業務擴張相關的其他要求，我們的未來增長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系統安全風險、數據保護漏洞和網絡攻擊可能會危害我們和客戶的專有信息，干擾我們的內部運營，並損害公眾對我們產品的印象。

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我們會在網絡上存儲數據，包括知識產權、個人數據、我們的專有業務信息以及我們的員工、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供貨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信息。此外，我們還通過可能由第三方託管的雲服務以及由第三方維護的數據中心基礎設施存儲數據。該等信息的安全維護對我們的運營及業務戰略至關重要。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已經並很可能繼續受到計算機病毒或其他惡意代碼、未經授權的訪問嘗試、網絡釣魚及其他網絡攻擊的影響。持續發生的備受關注的數據洩露事件表明，信息安全環境日益惡劣。儘管我們繼續評估潛在威脅，並作出投入以應對及預防該等威脅，包括監控我們的網絡及系統、提升技能、開展員工培訓及制定安全政策，但網絡攻擊中使用的手段經常變化，可能在一段時間內難以被發現。因此，我們可能難以預測並實施足夠的預防措施。應對漏洞及採取補救措施的成本及運營後果也可能巨大。

未能發現或防止員工、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員工、供應商、客戶、分銷商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的風險，這可能會使我們承擔法律責任、罰款及政府機關施加的其他處罰。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在中國發生上述人員進行的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有關不當行為。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防止該等人員進行欺詐或非法活動，亦無法保證將來不會發生類似事件。我們的員工、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任何非法、欺詐、腐敗或串通活動，包括但不限於違反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及類似法律的活動，亦可能使我們受到負面宣傳，嚴重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使我們對第三方承擔重大財務及其他責任，並受到政府機關的罰款及其他處罰。因此，如果我們無法發現及防止員工、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對部分租賃物業的合法權利可能會受到質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租賃56項總建築面積約為519,173.1平方米的物業用作生產及研發設施、倉庫及辦公室。截至同日，我們租賃27項總面積約為5,129平方米的海外物業。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尚未就我們租賃的一項總建築面積約為1,083.6平方米的物業收到出租人或物業業主提供的房地產所有權證書或授權證明。此外，租賃物業的租賃備案手續尚未完成。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10年12月1日頒佈並於2011年2月1日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出租人及承租人均須就其租賃提交租賃協議以辦理登記手續並取得房屋租賃備案證明。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完成中國現有及未來租賃協議的所有必要備案以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相關政府當局可能要求我們在限期內就未來的租賃協議辦理登記手續，若逾期未辦理，我們可能會就各項未登記租賃而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此外，若出租人並非物業業主，且出租人未取得業主或其出租人的同意，則我們的租賃可能會因第三方提出異議而被認定無效或終止。我們無法按可接受的條款訂立新租賃合約或重續現有租賃合約，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經營所處司法權區的法律及法規，若未能應對該等司法權區監管環境未來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經營所處司法權區的多項法律及法規。例如，我們須遵守中國及其他我們經營所處市場針對數字化解決方案行業不斷演變的法律及法規。近期頒佈的法律及法規未必能全面涵蓋我們所屬行業內經濟活動的所有方面。尤其是，該等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可能會受未來實施情況的影響。我們無法預測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未來立法發展對我們所屬行業的影響，包括頒佈新法律、修訂現有法律或其詮釋或執行情況，亦無法預測國家法律取代地方法規的情況。

此外，在中國，我們需要向法定職工福利計劃繳納供款。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和《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用人單位須設立社保登記賬戶和住房公積金賬戶，並為其員工繳納社保和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為員工繳納的社保和住房公積金金額並非基於其實際薪資水平，但欠繳金額不大。於往績記錄期間，欠

風險因素

繳總額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7.3百萬元。我們認為與社保和住房公積金相關的風險極低。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考慮到相關監管政策，我們在往績記錄期間因社保和住房公積金繳款問題而受到重大行政處罰的可能性很小。然而，主管機關可能會要求我們支付欠繳金額，我們也可能面臨滯納金處罰或法院強制執行申請。

適用於我們所屬行業的法律及法規發生變更，可能會帶來意想不到的新挑戰。先前的執法活動紀錄或無執法活動不能作為預測未來的執法行動的依據。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面臨著更多的不確定性和風險。針對我們的任何執法行動，都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訴訟、政府調查或執法程序可能耗時漫長，並可能導致高昂的成本、資源和管理層注意力的分散、負面宣傳以及聲譽受損。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捲入法律訴訟及商業或合約糾紛，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捲入商業或合約糾紛、法律及行政訴訟，以及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索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來不會捲入各種糾紛，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額外的風險及損失。此外，現有或未來的爭議、訴訟及索賠可能需要高昂的辯護或解決費用。我們可能需要支付與此類糾紛相關的法律費用，包括與評估、拍賣、執行及法律諮詢服務相關的費用。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會導致監管部門及其他政府機構的詢問、調查及訴訟。任何索賠、糾紛、質詢、調查及訴訟均可能導致我們的聲譽受損，增加運營成本，分散我們核心業務的資源及管理層的注意力。由於針對我們的判決、仲裁及法律訴訟，或針對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鍵員工的不利訴訟裁決而導致我們的業務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我們開展業務的地區有關的風險

若未能完全適應中國經濟、政治和社會條件以及政府政策、法律法規和行業實踐指南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大部分的業務資產位於中國，且我們目前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及香港。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受制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狀況。中國政府的政治及經濟政策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如果不能完全適應該等政治及經濟政策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發展造成不利影響。近年來，中國政府在質量安全控制、行業企業監督管理等方面實施了一系列法律法規及政策。請參閱「監管概覽」。與我們所處行業相關的法律、法規及政策將不斷發展變化或調整，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可能會給我們帶來額外的成本。如果我們不能完全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處的某些地理市場的法律體系的發展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處的地區市場的法律體系因司法權區的不同而存在很大差異。部分司法權區採用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體系，另一部分則採用普通法體系。與普通法體系不同，民法體系下的先前法院判決可作為參考引用，但其先例價值有限。

我們受中國及我們經營所在其他市場的不斷演變的法律法規所規限。最近頒佈的有關我們所在行業的法律法規可能不足以涵蓋該等經濟活動的方方面面。特別是，該等法律法規的解釋及執行可能取決於未來的實施情況。我們無法預測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未來法律發展的影響，包括新法律的頒佈、對現行法律的修訂或對現行法律的解釋或執行所帶來的影響。

適用於我們所處行業的法律法規變動可能帶來意想不到的新挑戰。先前的執法活動記錄（或執法活動的缺失）不能作為預測未來的執法行動的依據。因此，我們的業務運營面臨越來越多的不確定性及風險。針對我們的任何執法行動均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訴訟或政府調查或執程序均可能耗時較長，並可能導致產生大量成本、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的轉移、負面宣傳及聲譽受損。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在我們所處的地區市場及其他地方，可能會出台或被解釋為適用於我們的一系列法律法規，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運營。對我們經營所處行業的審查及法規可能會進一步增加，我們可能需要投入更多的法律及其他資源來應對該等法規。現行法律法規的變化或在我們所在地區市場實施的新法律法規可能會減緩我們所在行業的增長速度，並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外匯監管可能會限制我們的外匯交易，包括我們支付股息和履行其他義務的能力，並可能影響閣下的[編纂]價值。

人民幣兌換須遵守中國適用的法律法規。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管理制度，我們在經常賬戶下進行的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我們需要提交此類交易的證明文件，並在擁有外匯業務許可證的銀行進行此類交易。但是，我們在資本賬戶下進行的外匯交易一般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指定銀行批准或登記。

根據現行外匯管理規定，在[編纂]完成後，我們將能夠在遵守某些程序要求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股息，而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然而，該等外匯政策的任何變化或外匯不足均可能限制我們獲得足夠的外匯向股東支付股息或滿足任何其他外匯要求，或將限制我們實施資本支出計劃的能力，甚至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外匯損失。

我們的大部分收入及支出以人民幣計值。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匯兌淨虧損人民幣603.1百萬元、人民幣820.3百萬元、人民幣397.7百萬元、人民幣172.9百萬元及人民幣146.0百萬元。人民幣的任何大幅貶值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編纂][編纂]淨額將以港元計算。人民幣、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將影響[編纂][編纂]的人民幣相對購買力。匯率波動還可能導致產生外匯損失，影響我們發行的任何股息的相對價值。此外，人民幣相對於港元或美元的升值或貶值可能會影響我們按港元或美元計算的財務業績，而不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的任何基本變化。

風險因素

我們的H股非中國持有人可能須承擔中國所得稅義務。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在中國與非中國投資者居住地所在的司法權區所訂立並訂明不同所得稅安排的任何適用稅收條約或類似安排規限下，一般會對源自中國向屬非中國居民企業（其並無在中國成立機構或營業地點，或有在中國成立機構或營業地點，而相關收入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並無實際關連）的投資者派付的股息按10%稅率徵收中國預提所得稅。倘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產生的收入，則該等收益亦須繳納10%中國預提所得稅，除非條約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則當別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除根據所適用的條約或中國法律可享受任何稅務減免外，向並非中國居民的境外個人投資者派付源自中國境內的股息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而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而獲得的源自中國境內的收益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向中國境外居民H股個人股東派付的股息一般按10%的預扣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視乎中國與中國境外居民H股個人股東所在司法權區是否有任何適用稅收協定，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稅務安排而定。倘中國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所在司法權區未與中國簽訂稅收協定，則須就我們提供的股息繳納20%的預扣稅。然而，根據中國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所得可免繳個人所得稅。此外，2009年12月31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聯合發佈了《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文），其中規定個人轉讓境內若干交易所上市股份的所得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但《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財稅

風險因素

[2010]70號)所界定的相關有限售條件的股份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規定並未明確規定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中國境內企業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需繳納個人所得稅。據我們所知，在實踐中，中國稅務機關並未要求就非中國境內個人轉讓中國境內企業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的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日後進一步實施的法律、法規或常規是否會導致對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H股的所得徵收所得稅。

倘有關當局對轉讓我們H股所變現的所得或我們向非中國居民投資者派付的股息徵收中國所得稅，閣下於我們H股中的[編纂]價值可能受到影響。此外，其居住地所在的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務條約或安排的股東未必符合資格享有該等稅務條約或安排提供的優惠待遇。

對我們、我們的大多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進行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和執行判決可能會遇到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的大部分資產及子公司均在中國。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大多居住在中國境內。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境內。因此，對於投資者而言，在中國境外向我們以及我們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中國境外法院的判決可能會較為複雜。在滿足其他規定前提下，其他司法權區法院的判決，只有在該司法權區與中國內地訂有條約或中國內地法院認為該司法權區符合相互認可的規定的情況下，方可在中國內地相互認可或執行。然而，中國內地並無與美國等若干國家簽訂相互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所以難以或無法在中國內地執行該等司法權區的法院判決。2008年7月3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頒佈《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以下簡稱「2008年安排」)。根據2008年安排，任何指定的中國內地法院或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中國內地法院或者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該判決。2008年安排於2008年8月1日生效，但根據該安排提起訴訟的有效性尚不明確。2024年1月25日，最高人民法院頒佈《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

風險因素

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以下簡稱「2024年安排」)，自2024年1月29日起施行。2024年安排(其中包括)對中國內地和香港兩地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範圍和判項內容、申請認可和執行的程序和方式、對原審法院管轄權的審查、不予認可和執行的情形、救濟途徑等作出了規定。然而，2024年安排生效前，當事人已簽署2008年安排所稱「書面管轄協議」的，仍適用2008年安排。

若未能遵守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的註冊要求方面的相關法規，則可能會導致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或我們面臨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處罰。

於2012年2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取代了於2007年頒佈的早期規則。根據該等規則，參與境外上市公司任何股權激勵計劃的中國公民及在中國境內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的非中國公民，除少數例外情況外，須透過境內合資格代理人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並完成若干其他程序。此外，必須聘請境外受託機構以處理有關行使或出售購股權以及購買或出售股份及權益的事宜。倘我們於[編纂]完成後成為H股上市公司，我們及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和其他身為中國公民或在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且已獲授H股期權的僱員，將須遵守這些法規。未能完成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可能使彼等面臨罰款及法律制裁。鑒於上文所述，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實施的H股激勵計劃將符合中國法律項下的相關安排。此外，國家稅務總局已頒佈有關僱員購股權及限制性股份的若干通知。根據該等通知，我們在中國任職的僱員如行使購股權或獲授限制性股份，將須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我們有義務向相關稅務機關提交有關僱員購股權或限制性股份的文件，並就行使其購股權的僱員預扣個人所得稅。倘我們的僱員未能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繳納所得稅或我們未能預扣其所得稅，則我們可能會面臨稅務機關施加的處罰。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受中國內地和香港的[編纂]和監管規定的約束。

由於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將於香港主板上市，除非可獲得豁免或已獲得豁免，否則我們須遵守這兩個司法權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及其他監管制度。因此，我們可能會因持續遵守兩個司法權區的所有上市規則而承擔額外的成本及資源。

風險因素

A股市場和H股市場的特性可能不同。

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編纂]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我們的H股將在聯交所[編纂]。根據中國現行法律法規，未經相關監管部門批准，我們的H股及A股不可互換或替代，H股市場及A股市場之間不存在交易或結算。由於交易特點不同，H股及A股市場的[編纂]、流動性及投資者基礎亦不同，散戶及機構投資者的參與程度亦不同。因此，我們的H股及A股的[編纂]表現可能不具可比性。然而，我們A股的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價格產生不利影響，反之亦然。由於H股及A股市場的特點不同，我們A股的歷史價格未必能反映我們H股的表現。因此，在評估H股[編纂]決策時，閣下不應過分依賴A股的交易歷史。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我們的H股可能無法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形成並維持具有充足流通性及[編纂]的公開市場。此外，我們H股的[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議釐定，且該價格未必反映我們的H股於[編纂]完成後的[編纂]。倘H股於[編纂]完成後未能形成活躍的公開市場，則H股的[編纂]及流通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在公開市場大量銷售或預期大量銷售H股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現行[編纂]以及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導致閣下的股權被攤薄。

我們H股於公開市場大量銷售，或與我們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於公開市場大量銷售（尤其是由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進行的銷售），或發行新股份或其他證券，或認為可能會出現上述銷售或發行情況，均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以及我們在認為合適的時間和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此外，若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我們的股東可能會面臨持股被攤薄的情況。另外，我們可能會根據

風險因素

任何未來的購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這將進一步攤薄我們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與股份掛鈎的證券亦可能附帶優先於H股所附帶者的權利和特權。雖然我們目前並不知悉該等人士在禁售期滿後有任何出售大量股份的意向，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彼等日後不會出售其現時或未來可能持有的任何股份。該等股東於市場出售股份以及該等股份日後可供出售的情況，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一致。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於本公司的股權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股權架構造成影響。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將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這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對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這可能剝奪其他股東在本公司出售過程中因其股份而獲得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降低我們H股的價格。即便其他股東反對，這些情況仍有可能發生。此外，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同。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有可能對我們施加重大影響力，或會促使我們進行交易，或者採取或不採取行動，作出或不作出決定，而這些行動或決定可能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相衝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若干成員已以若干金融機構為受益人授予質押。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及「主要股東」。倘若干股權的實益權益被轉讓或倘上述任何質押被行使，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可能不再能夠對本公司施加相同水平的影響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股權架構造成影響。

我們H股的流動性、[編纂]及[編纂]價格可能會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包括香港以及全球其他地區的整體證券市況)而大幅波動。

我們的H股[編纂]及[編纂]可能會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包括香港以及全球其他地區證券的整體市況)而大幅波動。尤其是，其他從事類似業務的公司的業務及表現以及股份市價或會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因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量及投資的波動、定價政策及開支

風險因素

的變動、監管發展、對我們服務的需求、自然災害或電力短缺導致的意外業務中斷、我們獲取或維持經營所需的監管批准的能力、與供應商的關係、主要人員的變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所採取的行動等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此外，在聯交所上市且在中國擁有重大業務及資產的其他公司的股份過去曾經歷價格波動及交易量波動，因此我們的H股可能會受到與我們的表現無直接關聯的[編纂]及[編纂]波動影響，而這些波動可能與香港、中國內地或全球其他地區的整體政治及經濟狀況有關。

我們過去的派息情況未必反映未來的股息政策，我們概不保證未來是否或何時支付股息。

我們於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股東分別宣派股息人民幣286.0百萬元、零、人民幣400.4百萬元及人民幣214.5百萬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於往績記錄期間宣派的股息均已悉數結清。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2。然而，我們的過往股息未必反映我們的未來股息政策。我們無法保證於[編纂]後，將於何時以何種形式就H股派付股息。股息宣派乃由董事會建議，並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資本及監管規定以及整體業務狀況）作出並受該等因素的限制。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營運已獲利，我們未必有足夠或任何利潤可供日後向我們的股東分派股息。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政策」。

閣下不應倚賴我們就A股上市而發佈的任何信息。

由於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須遵守中國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規定。因此，我們會不時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渠道公開發佈與我們有關的資料。然而，我們就A股上市所公佈的資料乃基於中國證券機關的監管要求、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與[編纂]所適用者有所不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機構所披露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及經營資料呈列，未必能與本文件所載財務及經營資料直接比較。因此，務請H股有意[編纂]注意，在作出是否購買我們的H股的投資決定時，應僅倚賴本文件所載的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閣下如於[編纂]中申請購買我們的H股，即視為已同意不會倚賴除本文件及我們就[編纂]在香港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資料外的任何資料。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影響。

本文件載有涉及我們業務策略、營運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的增長機遇、管理層的計劃及目標、若干[編纂]資料及其他事宜的前瞻性陳述。「旨在」、「預期」、「相信」、「可能」、「預測」、「潛在」、「繼續」、「預料」、「有意」、「或許」、「能夠」、「計劃」、「尋求」、「將」、「會」、「應當」及上述詞語的否定形式以及其他類似表述均用以識別該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其中包括)與我們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相關的陳述，必然屬於反映我們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的估算，且涉及諸多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這些因素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暗示的結果存在重大差異。因此，應結合包含本節所列因素在內的多項重要因素考量該等前瞻性陳述。據此，該等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投資者不應過度依賴。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並僅根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策，我們強烈提醒閣下切勿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對我們、我們的股份或[編纂]的報道所載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投資者不應倚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對我們、我們的H股及[編纂]的報道所載任何資料。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會有有關[編纂]及我們的報章及媒體報導。該等新聞及媒體報道可能包括對本文件中未出現的若干資料的提述，包括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上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就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出版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會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出版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就此承擔任何責任，且投資者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本文件中從政府官方來源獲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未經獨立驗證，可能不可靠。

本文件中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來自不同的政府官方來源。我們相信上述資料來源為有關資料的適當來源，我們在摘錄及複製該等資料時，已採取合理審慎措施。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然而，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

風險因素

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因此，我們不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概不保證該等資料是以與在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或以相同的準確程度進行陳述或編製。在所有情況下，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有關事實或統計數據的權重或重要性。